**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管道潜望镜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二0二0年十月二十八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2 -](#_Toc520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_Toc20935)

[第三章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 12 -](#_Toc9555)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文本） - 18 -](#_Toc4371)

[第五章 合同条款 - 19 -](#_Toc15580)

[第六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 23 -](#_Toc17882)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对管道潜望镜采购项目组织招标，欢迎你单位参加投标并提请注意下列附表中的相关事项：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采购人：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管道潜望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YXGYJT202010009评审方法：参照最低评标价法本项目预算为：8万元。  |
| 2 | **资格审查** | 2.1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⑤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成交后分包；⑥无不良信用记录；⑦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专业生产厂家；⑧提供产品的ATEX防爆认证和TUV电气安全认证证书及配套软件GISCAN 8.0或者PIPEREPORT1.0或者WINCAN5.0正版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
| 2.2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②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否则其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
| 3 | 集中考察或答疑：无。 |
| 4 | 资格审查原件：1份（不需密封）投标文件份数：1份（需装订后密封） |
| 5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及采购活动开始时间：2020年11月9日15:00确定成交供应商时间：评审结束后（北京时间，以宜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内现场投影显示时间为准）地点：宜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五号开标室。 |
| 6 | 联系方式 | 采购人 | 项目负责人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0510-80718885  |
| 联系地址：宜兴市绿园路528号孵化园2楼邮政编码：214200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定义**

1.1 “供应商”是指参加报价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招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经营者”。

1.3“供应商签名”是指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4“供应商名称（盖章）”及“供应商公章”是指供应商的公章或者合同使用章。

1.5“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报价费用**

2.1 招标文件中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2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一切费用。

2.3评审费收费标准:参照苏财购[2016]48号文相关规定收取费用（请各供应商把此费用考虑在内）。

**3、保密要求**

3.1 采购各方当事人，对采购活动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依法予以保密。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组成**

4.1供应商应在“宜兴市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中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及有关资料。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报价无效。

4.2 招标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及其附件，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

4.3 招标文件如与询价公告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5、招标文件的解释**

5.1 本招标文件由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原询价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有权决定是否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采购活动开始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项目有无变更公告。如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响应文件**

**7、响应文件的组成。**

（1）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2）报价文件：

1.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 明细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除外）；
3. 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报价时必须提交相应原件或公证件）**；
4. 供应商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5. 供应商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6. 供应商为本项目被授权代表在近十二个月内连续六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报价的除外）；
7. 提供招标产品的ATEX防爆认证和TUV电气安全认证证书及配套软件GISCAN 8.0或者PIPEREPORT1.0或者WINCAN5.0正版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注：以上“近十二个月”是指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之前近十二个月（不含报价当月）。

（4）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5）品牌承诺表

（6）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自行添加）

（7）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8）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上述（1）-（6）项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全部提供，否则报价无效。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与响应文件一并提交。**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一并提交。如上述“（3）资格证明文件”第⑤、⑥项，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为外籍、港、澳、台地区人士的，其身份证明须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其它可在中国大陆有效居留的许可证明。

**8、报价**

8.1所有采购活动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货物主体部分的赠与行为，其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8.2供应商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明细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①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货物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②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用。

8.3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8.4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9、响应文件的制作及密封**

9.1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9.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9.3 如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应在响应文件中详细说明偏离的情况，如未明确作出偏离情况的说明，则视同供应商承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9.4 如对响应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在每一修改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9.5 响应文件可按照“响应文件的组成”顺序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装订成册，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响应文件中有给定格式的，供应商应按照格式如实填写（编写），格式中有盖章和签名要求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名。其中，正本上加盖的公章应为红章。

9.6 **由于装订、纸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或形式问题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9.7 供应商须对响应文件进行密封，同时注明供应商名称。

**10、响应文件的真实性**

10.1 供应商（含成交供应商）应对其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10.2 如采购人、采购机构、询价小组视情况或根据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要求供应商（含成交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中某材料的原件、其他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供应商（含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内容、数量等相关要求，予以提供原件、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如供应商（含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照以上要求予以提供的，将视同该供应商（含成交供应商）无该材料的原件、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则供应商（含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该材料上未实质性响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1、响应文件的递交**

11.1 供应商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送达招标文件指定地点，并递交给采购人或采购机构现场工作人员。

**1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2.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2.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13、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的60天（含提交当日）。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采购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4、响应文件的退还**

14.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5、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采购人、采购机构、询价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

**16、无效报价的确认**

16.1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报价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报价保证金的或未按要求换取往来款单据的；
2. 响应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的或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报价邀请函中“2.1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的资格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
5. 单个细项或整个项目的报价不明确，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6.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且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与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情况：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1.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1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5.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提供虚假材料（含虚假承诺）的；
17.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自相矛盾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联合体报价、成交后分包**

17、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接受成交后分包。

**五、采购活动**

**18、采购活动**

18.1 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宜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读各供应商《报价一览表》。如有争议最终由询价小组认定。

18.2 采购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3 供应商对该过程和报价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评审**

19.1 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

19.2 询价小组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

19.2.1 按照本须知“9、响应文件的组成”中“（3）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2 信用查询。

① 查询时间：询价小组将在评审环节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报价将被认定为报价无效。

② 不良信用记录指：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③ 查询及记录方式：询价小组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询价小组现场实时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2.3 **实质性要求指：本招标文件中带星号（“★”）条款、商务要求及其他“必须”或“应（应当）”等文字说明的相关要求。**

19.3 **澄清有关问题。**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9.4 **评审方法和标准**。

19.4.1 询价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若报价相同的，则抽签决定顺序排列。

注：除了算术修正（19.4.2）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供应商的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19.4.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19.4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宣读询价小组初步评审意见。

**20、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评审结束后，采购人依照法律规定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0.2 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采购终止：**

21.1 在询价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六、报价保证金**

22、报价保证金

22.1 报价保证金应按照报价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

22.2 供应商交纳的本票、银行汇票，如因票据出现印章模糊、印章不全、字迹不清、字体不规范、打印不清楚等瑕疵，无法顺利入账的，视同该供应商交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22.3 采购活动结束后，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不计利息。

退还报价保证金的手续，由供应商自行与宜兴市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联系办理退还事宜。

22.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交纳的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签订合同**

23、签订合同

23.1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施工现场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一旦成交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所有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因市场变化、政策性调整等因素导致报价成本的变化，成交价格将不会得到调整。

23.2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办理签订合同前的相关手续;并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成交供应商如逾期不办理相关手续、签订合同，采购人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如遇特殊情况，采购人可延期签订合同。

23.3 签订合同书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3.4 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须按成交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交纳履约保证金账户名称 |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 交纳形式 |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形式限于转账、电汇、本票、银行汇票（不接受其他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
| 开户银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
| 账号 | J3023009529701 |

23.5履约保证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3.6成交供应商(含成交候选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须要有明确的意思表示，并向采购人书面申明放弃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视情况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含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将视情对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含成交候选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资格的，参照前款进行处理

23.7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相同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报价行为及报价产品：**

24、报价行为及报价产品：

1. 供应商的行为必须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 报价产品、产品安装（施工）及服务质量等应符合国家、行业等相关标准及要求。
3. 如报价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则报价产品必须为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供应商成交后，在供货期内如遇产品平滑（自然）升级，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平滑升级商品不补差价（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5. 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出具的证书等相关材料，均应在有效期限内，即有效期限应覆盖响应文件评审当日。

**九、验收**

25、采购人将按照采购合同和招标文件的规定以及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等相关承诺，对供应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由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进行履约管理，并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十、质疑处理：**

26、询问

26.1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7、质疑

27.1 质疑必须参照“宜兴市政府采购质疑书”格式内容，可在宜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yixing.gov.cn/yxztb）“下载中心”栏自行下载。

27.2**质疑答复责任主体：**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 供应商认为**采购程序及流程操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也可以在法律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27.3 **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询价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未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交质疑函（仅限于原件）的，被质疑人将不予受理。

27.4 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被质疑人在受理后的七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答复。

27.5 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一经查实，被质疑人可报请国企采购监管部门对该质疑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28、 投诉

28.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出投诉。供应商投诉由宜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处理。 第三章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管道潜望镜采购。

二、技术要求：

潜望镜：

1、采购数量：一台

2、技术要求：

2.1、防爆摄像仪

（1）★高清数字图象传感器，分辨率不低于210万，灵敏度：彩色：0.05 Lux，黑白：0.01 Lux；

（2）变倍：不低于20倍光学变焦，12倍数字变倍；支持自动或手动调焦；支持自动或手动光圈；近摄距：10mm-1500mm（广角-望远）；

（3）俯仰可调范围120度，仰视30度，俯视90度，可以看井底，配备俯仰自动水平检测功能；

（4）内置气压检测传感器，安全气压值4.5~12.5PSI ；

（5）四颗独立灯杯高亮LED辅助灯：两颗高亮远光辅助+两颗柔光近距离辅助照明灯光，远光0~100分段式强弱调节；远光9°x2颗LED，2x10000mw,色温3200K；近光30°x2颗LED，2x3000mw,色温3200K；

（7）单颗电池续航时间：>2.5h,标配3及以上颗电池，电池可快速更换；

（8）通信数据传输:需支持双频WIFI高速通讯；

（9）探针：长度0.8m，具有减震缓冲弹性机构；

（10）防水防尘等级：IP68；

（11）工作温度：-10℃~55℃；

（12）尺寸：直径<150mm，长度<350mm；

2.2、显示控制终端

（1）★IPS高清屏，屏幕尺寸不小于7寸，分辨率不低于1024×768，显示背光亮度可调，阳光下可视，亮度400cd，显示对比度800：1；

（2）操控方式：触屏按键操作；

（3）输入法：手写、拼音、五笔，中英文切换；

（4）画面字符叠加：必须支持中文字符叠加，如：时间、地址、检测地、检测数据等信息；

（5）NTSC/PAL模拟视频图像CVBS显示、缩放、一键录像、一键拍照、一键回放，支持高清视频图像实时放大；

（6）具备WIFI模块，可连接WIFI实现远程FTP文件管理服务；

（7）HDMI高清图像输出，支持1080P；

（8）存储空间不小于8G，采用MicroSD卡存储，方便更换和扩容，最大支持不低于32G内存；

（9）GPS：高精度定位GPS模块；

（11）插拔式高容量聚合物锂电池（8000mAh），单块电池工作时间不低于9小时，便于更换；

（12）防护等级：IP67防尘防水，MIL-STD-810G防震耐冲击，1.2米防跌落；

（13）终端控制软件：配备平板或手机端控制软件，可实时显示环境视频、日期时间、俯仰角、潜望镜内部压力、潜望镜电量以及操作员GPS定位等信息；可对视频添加版头与自定义文本；可显示与编辑抓拍图像的缺陷；可控制主机摄像头的府仰动作；相机变倍，变焦；远近灯光亮度调节；激光测距控制；录像，抓拍功能等。

（14）★兼容VC200操作主控平台，可以实现数据同步转换。采集数据可以在VC200操作平台生成报告及编辑。

2.3、配件

（1）伸缩杆：标配1.5米/根（碳纤维伸缩杆），碳纤维伸缩延长杆标配9米，长度可定制；

（2）激光测距。测量距离：1.5 - 100m；测量精度：±0.5m；操作温度：-10ºC- 60ºC；防护等级：IP68；分辨率：10cm。

（3）充电盒：一体化充电器，可以同时对3个电池充电，充电时间小于3h。

2.4、特殊要求

★需提供产品的ATEX防爆认证和TUV电气安全认证证书及配套软件GISCAN 8.0或者PIPEREPORT1.0或者WINCAN5.0正版软件著作权证书。

注：标注★的技术指标为核心技术指标，必须满足。其他项可稍作偏离。

3、服务要求：

①、质保期为一年，本次采购的设备需提供1年的保修服务(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②、服务时间的承诺：响应时间为24小时，修复时间为3个工作日，如不能在3个工作日内修复的则应提供备用设备。

③、如设备在免费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报修电话后24小时内予以响应，否则采购人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应由供应商承担。

④、对于在免费质保期内出现故障确需更换的零配件，供应商应尽量确保采购单位能更换到原厂同种规格型号的零部件，以确保其正常使用；如因生产厂家停产等客观原因，不能提供同种规格型号的零配件时，应提供同等质量、档次的配件，且不补差价。

⑤、合同价为固定单价合同，报价总价已全部考虑了包括所有服务、人力、机械、运输、仓储、劳保、专利技术、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上牌费、购置税、材料保管费、现场检测费用等全部费用等各项所有费用。

4、交货地点：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指定地点。

5、交货期限：自合同生效后五日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6、验收标准：

（1）本项目要求成交单位按成交通知书要求完成设备的供货及安装调试。

（2） 到货后3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应派员到工地进行到货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成交单位应负责更换设备零件，并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此工作所发生费用应由成交单位自行承担。

7、付款步骤：

（1）设备送抵需方指定的施工现场或设备仓库，并经供需双方检查合格后签署到货验收单，供方须于当月25日前开具所供货物的全额税务发票，需方在30天内支付发票金额的90%货款；

（2）设备正常运行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30天内支付所供货物发票金额的10%；

（由于财政结算等流程设计问题，特殊情况结算会滞后）。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文本）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愿以总价款人民币元（大写： ）向乙方发包，并经双方协商同意下列条款：

一、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合同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二、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合同书及所附条款；（2）成交通知书；（3）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4）招标文件（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5）乙方在报价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和交货、完工的期限向甲方提供上述合格的设备或服务。

四、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组织对成交供应商的供货产品或服务逐项进行验收，在确认供货产品或服务符合采购需求的基础上，填写项目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供应商供货或服务完毕凭正式发票和验收单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步骤和方法与甲方结算采购资金。

六、本合同一式三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一份。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住所： 住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合同条款

根据采购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招标文件和该项目的成交通知书及乙方响应文件，供需双方就此次成交的设备和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一、合同内容：

1、甲方向乙方购买管道潜望镜。

2、车身颜色：根据甲方要求。

3、质保期：质保期为一年，本次采购的设备需提供1年的保修服务(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价格及支付

1、此次成交价格，合同价万元。

2、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报价总价已全部考虑了包括所有服务、人力、机械、运输、仓储、劳保、专利技术、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材料保管费、现场检测费用等全部费用等各项所有费用。

3、付款步骤

（1）设备送抵需方指定的施工现场或设备仓库，并经供需双方检查合格后签署到货验收单，供方须于当月25日前开具所供货物的全额税务发票，需方在30天内支付发票金额的90%货款；

（2）设备正常运行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30天内支付所供货物发票金额的10%；

（由于财政结算等流程设计问题，特殊情况结算会滞后）。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5、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于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交付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四、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参照家用汽车三包方案。

3、甲方在签订合同后发现乙方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并在3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招投标活动。情节严重的，将报上级监管部门，在媒体发布公告平台上公布其行为。

五、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日期：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生效后15天内交货。

2．运输及到货地点：由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并承担费用直接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到货后的卸货力资、机械租赁等费用由乙方负责。

3．货物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或相关部颁标准执行。如因乙方包装或运输不当等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乙方负责调换或补缺，如因此导致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还应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4．货到甲方指定地址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善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修理，但有关费用甲方承担。

5．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随机材料及配件、装箱单、质量检验合格证书、原厂保修卡、用户手册等随机资料及包装完整无破损，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负责更换设备零件，并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此工作所发生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6．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

7．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或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均可以拒绝接受，乙方应及时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重新提供服务，且不得影响甲方正常工作，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更换或重作导致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还应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本规定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质量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六、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1．乙方负责本次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并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提供服务。

2．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甲方应向乙方现场调试技术人员及维修人员提供方便条件，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6．甲方如邀请乙方提供非质量问题的其它技术服务，其费用另定。

7．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七、违约责任：

1、如成交供应商逾期交货，除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就逾期交货部分支付违约金，具体支付比例如下：

迟交1～3天，每天违约金金额为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的千分之三；

迟交3～7天，每天违约金金额为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的千分之五；

迟交7～15天，每天违约金金额为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的千分之八，如因此严重延误施工工期的，则视为成交供应商不履行合同。

成交供应商逾期交货超过15天以上的视为乙方不履行合同。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支付迟交违约金及扣除履约保证金，并在3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招投标活动。

如成交供应商不按照采购人要求将合同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每次支付违约金为逾期交货部分总价款的千分之八。情节严重的，按违约处理。

2、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报相关监管部门同意后，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并在3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招投标活动。如果甲方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约定的履约保证金，则乙方的赔偿额应以甲方的实际损失为准。

3、由于乙方提供货物质量和安装存在问题和缺陷导致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责任，与甲方无关。如不可避免地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甲方为解决纠纷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乙方并应按照合同总价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并在3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招投标活动。

4、如遭遇不可抗力事件，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供、需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处理。

5、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所述之“不可抗力”系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例如地震、台风、洪水等;某些政府行为，例如政府颁布新政策、法律和采取行政措施;社会异常事件,例如罢工、战争等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事件。

八、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先由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本级财政部门协调解决，如协调解决不成，则可向甲方所在地（宜兴）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

2．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法》的规定办理。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第六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项目名称：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管道潜望镜采购项目**

**供应商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一）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致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你们YXGYJT202010009 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报价。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报价设备，总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 我方已对照采购设备的技术参数要求，填写了报价设备的技术参数要求，详见《偏离表》。
3.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的60天（含提交当日）。在特殊情况下，可与贵方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 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按地点，完成交货任务。
5. 我方愿意根据贵方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中所有材料的原件及相关证明性资料。
6. 我方认为采购人有权确定成交供应商。
7. 我方愿意按《合同法》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 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报价保证金。
9.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和成交通知书的规定，在指定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10.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11. 所有有关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位： 邮编：

 联系人： 地址：

 开户名称：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供应商签名：

供应商公章：

（二）报价文件：

1、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供应商名称（盖章）：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分项费用报价 |
| 1 | 管道潜望镜 |  | 1套 |  |  |
| 合 计 | （小写） |
| （大写） |

供应商签名： 日期：

注：

1. 合同价为固定单价合同，报价总价已全部考虑了包括所有服务、人力、机械、运输、仓储、劳保、专利技术、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上牌费、购置税及新车第一年保险（含交强险、车船税、车损险、100万第三方责任险、司机乘客座位险及不计免赔等）、材料保管费、现场检测费用等全部费用等各项所有费用，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 每一项货物仅接受一个价格，响应文件应对《报价一览表》中的全部设备进行报价，只投其中部分设备者，报价无效；
3. 供应商一旦成交后，如因市场变化、政策性调整等因素导致报价成本的变化，报价将不会得到调整。

2、明细报价表（格式）：

明细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分项费用报价 | 原厂质保期 | 品牌型号 | 生产厂家 |
|  |  |  |  |  |  |
|  |  |  |  |  |  |
| 合计（小写） |  |
| **完工期** |  |
| **项目整体质保期** |  |
| **服****务****承****诺** | 1. 质量 2.安装3."三包"(包修、包退、包换)4.其他承诺

（以上是主要承诺，供供应商参考，供应商应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根据自己单位的情况作出具体承诺） |
|  |

供应商签名： 日期：

**注：**（1）供应商应当根据“第三章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的内容在上表中详细填写，须包括本次报价的所有细项；“明细报价表”合计需与“报价一览表”合计一致。

（2）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三）资格证明文件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日期：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项目（YXGYJT202010009）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次项目（YXGYJT202010009）进行报价，所提供的货物均为原厂全新合格品，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报价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同意监管部门做出的相关决定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签名：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日期：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特授权代表我公司（单位） 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的采购活动，参与报价、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代表人 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代表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被授权代表人签名：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3、资格性证明材料复印件：

资格性证明材料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日期：

供应商应按以下顺序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

1.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除外）；
2. 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报价时必须提交相应原件或公证件）**；
3. 供应商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4. 供应商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5. 供应商为本项目被授权代表在近十二个月内连续六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报价的除外）；
6. 提供产品的ATEX防爆认证和TUV电气安全认证证书及配套软件GISCAN 8.0或者PIPEREPORT1.0或者WINCAN5.0正版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注：以上“近十二个月”是指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之前近十二个月（不含报价当月）。

供应商签名：

供应商公章：

（四）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内容 | 报价内容 | 正偏离/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的相关要求，将自身响应的偏离情况（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地方）详细填入上表，并注明“正偏离/负偏离”；若未填写上表，视为完全响应。

供应商签名： 日期：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管道潜望镜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因工作需要，现组织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对管道潜望镜采购项目进行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主要信息：**

①项目编号：YXGYJT202010009

②项目名称：管道潜望镜采购项目

③项目简要说明：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预算为：8万元，最低价中标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④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⑤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成交后分包；

⑥无不良信用记录；

⑦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专业生产厂家；

⑧提供产品的ATEX防爆认证和TUV电气安全认证证书及配套软件GISCAN 8.0或者PIPEREPORT1.0或者WINCAN5.0正版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三、投标及开标有关信息：**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0年11月9日15:00

2、确定采购结果时间：评审结束后。

3、地点：宜兴市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4、其他有关事项：截止期后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四、公告期限：**2020年11月2日-2020年11月9日。

 **五、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  |
| --- |
| 采购人：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联系人：朱先生联系电话：0510-80718885传真电话：联系地址：宜兴市绿园路528号孵化园邮政编码：214200 |

有关本次招投标活动方面的问题,可来人、来函（传真）或电话联系。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日